



## 國立東華大學 105 年度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

### 複審錄取名單

#### 壹、中等組（錄取：師資生 11 名、一般生 1 名，共 12 名）

編號	系所班別	姓名
01	教育所二	楊璧瑄
02	藝術與設計學系三	曾以文
03	應用數學系三	郭品妤
04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二	謝芮臻
05	物理學系四	陳勇任
06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二	鄭宇涵
07	中國語文學系二	林宜錡
08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二	張哲源
09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四	邱裕勝
10	科教所二	利益達
11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一	林恆立
一般	資訊工程學系四	林子彤

#### 貳、國小組（錄取：師資生 10 名、一般生 1 名，共 11 名）

編號	系所班別	姓名
01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三	黃怡瑄
02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三	黃勤文
03	特殊教育學系三	賴奕筑
04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三	呂宛儒
05	社會學系三	盧美馨
06	特殊教育學系一	李妮臻
07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一	李瑞鴻
08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一	李致穎
09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二	宣皓萍
10	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二	蔡秉輝
一般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一	林冠傑



## 注意事項：

- 一、複審錄取學生需於 4 月 25(一)下午 1 時至 4 月 27 日(三)中午 12 時前至師培中心 D331 地方教育輔導組報到並領取服裝，未來參加培訓課程需穿著服裝，敬請知悉。
- 三、同學於受訓期間若表現不佳將淘汰不予出隊服務。
- 四、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成員之權利與義務
  - (一) 經錄取之大學生需全程參與本計畫之相關會議及培訓課程。
  - (二) 服務時數：本服務計畫於暑假連續服務總時數以達 120 小時為原則。
  - (三) 服務內容：以「一起動起來學習(統整課程、文化課程、三動課程、才藝課程)」概念，對弱勢與文化不利之國中小學生進行課業教學及個別課業輔導。培養主動學習、規律運動的習慣，並秉持感恩反省的態度與品格。
  - (四) 服務成員需確實填寫每日教學紀錄表以及彙整服務報告，於服務結束後繳交，並舉辦成果發表會。
  - (五) 淘汰及獎勵機制：
    1. 服務證明：服務期滿或服務達 120 小時以上且提出服務成果檔案者，教育部頒發「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服務證明書」。讓有志從事教師甄試者有「加分」的機會。
    2. 獎勵：參與本服務計劃於服務期間表現良好，將簽請學生事務處予以記功或嘉獎鼓勵。
    3. 若於計畫執行過程中，服務成員未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者，則取消其服務資格。
  - (六) 本服務計畫為義務奉獻性質，不支付鐘點報酬；教育部提供暑期住宿、教材費、交通補助、餐費、保險費等。
  - (七) 師資生參加本服務所得之服務時數採認將依「師資生教育見習暨服務學習時數採認辦法」辦理。

承辦人：師資培育中心 地方教育輔導組

李真文老師 8634839

吳安蕎小姐 8632132